

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办公室

关于做好夏学期教学工作的通知

甘民师办发〔2019〕36号

各院系、各部门：

为保证夏学期各项工作有序开展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安排

根据校历，2018-2019 学年夏学期 6 月 27 日正式开课，7 月 28 日结束。

二、开课准备与保障

1. 后勤处做好教室多媒体设备的正常运行保障工作，后勤处保障电力正常，同时做好教室卫生工作；多媒体教室服务人员熟练掌握多媒体“桌面云”管理系统的操作与使用，保证外聘教师正常授课；所有多媒体教室务必在上课前 10 分钟开机调试好多媒体设备（请各院系助教做好配合）。

2. 人事处审核各院系外聘教师资质、数量、颁发聘书，做好外聘教师接送工作和食宿安排工作；

3. 各院系做好外聘教师助教安排工作，督促助教做好各项准备，收集外聘教师上课资料、外聘教师简介、授课图片（电子版）和课程简介等材料报教务处学籍科；

4. 教务处合理安排夏学期课程，科学编排课表，组织学生选课；

5. 教务处、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处加大对夏学期教学的督导力度，组织相关人员深入课堂督查助教工作开展情况。

三、课程安排

(一) 通识 2、教育类选修课程

相关任课教师按教务处发布的课表组织授课，具体周次时间安排请参考《2018-2019 学年校历》。

(二) 《初中学科课程标准及教材研究系列专题》课程

学校统一聘请兰州十中、和政一中、合作藏中教师授课，安排时间为 6 月 27 日-29 日，具体安排表见《初中学科课程标准及教材研究系列专题》课表。未统一聘请授课教师的，由各院系自行承担教学任务。

(三) 专业选修课程

各院系根据各专业《课程设置方案》，编排专业选修课课表报教务处备案（因考虑到“一会一节”需要，晚自习、双休日不排专业选修课）。

四、其他要求

1. 凡各系单独聘请授课教师，必须填写《XXX 课程外聘教师信息统计表》，并报送教务处，以便教务处、人事处做好教学任务安排，聘书、课时费发放等工作。

2. 根据《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外聘教师管理办法》，6 月 30 日前将 2019 年新聘用教师的聘用材料（合同书、审批表、考核表、学历和职称证书复印件、身份证和建行卡复印件，电子版见附件）

报送至人事处师资科（综合楼 213 办公室）。

3. 教务处不再印发纸质版课表，专业课安排查阅各院系报送的专业课课表，选修课课表请各任课教师（包括助理教师）通过教务管理系统查询；各院系教学秘书需及时从教务管理系统导出课表保存，防止系统出现问题影响授课。

4. 《初中学科课程标准及教材研究系列专题》课表由教务处发布到教务管理 QQ 群，请各院系自行下载查看。

附件：1. 《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外聘教师审批表》

2. 《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外聘教师合同书》

3. 《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外聘教师考核表》

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办公室

2019 年 6 月 18 日